

附錄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構成載於本文件附錄一由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歷史財務資料編製的會計師報告（「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載入本文件僅供參考之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7.31條編製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載列如下，以說明[編纂]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該日進行。

本集團編製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且由於其假設性質，故未必真實反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或[編纂]後任何未來日期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根據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編製，並按下文所述調整。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於2019年 3月31日的 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千港元 (附註1)	估計[編纂] [編纂] 千港元 (附註2)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於2019年 3月31日的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千港元 (附註3)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於2019年 3月31日的每股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港元 (附註4)
根據[編纂]每股 [編纂][編纂]港元	50,828	[編纂]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每股 [編纂][編纂]港元	50,828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直接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並無作出任何調整。
- (2) 估計[編纂][編纂]乃根據將分別按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即分別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及上限）發行[編纂]股[編纂]，並扣除估計[編纂]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不包括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計入損益的開支）後釐定，當中並無計及因(i)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ii)因行使任何[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iii)本公司根據本文件附錄四所指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緊隨假設於2019年3月31日完成的[編纂]及[編纂]後已發行[編纂]股股份計算，當中並無計及(i)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ii)因行使任何[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iii)本公司根據本文件附錄四所指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4) 概無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後任何交易結果或訂立的其他交易。

[編纂]

[編纂]

[編纂]